

浙江省地质院（本级）2024 年单位预算

目录

一、单位概况.....	1
(一)主要职能.....	1
(二)单位机构设置情况.....	2
二、2024 年浙江省地质院（本级）单位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3
(一)关于浙江省地质院（本级）2024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3
(二)关于浙江省地质院（本级）2024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3
(三)关于浙江省地质院（本级）2024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3
(四)关于浙江省地质院（本级）2024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4
(五)关于浙江省地质院（本级）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4
(六)关于浙江省地质院（本级）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6
(七)关于浙江省地质院（本级）2024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7
(八)关于浙江省地质院（本级）2024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7
(九)关于浙江省地质院（本级）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7

(十) 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8
三、名词解释.....	9
四、2024 年单位预算表.....	14
(一) 2024年省级单位收支预算总表.....	15
(二) 2024年省级单位收入预算总表.....	16
(三) 2024年省级单位支出预算总表.....	17
(四) 2024年省级单位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18
(五) 2024年省级单位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19
(六) 2024年省级单位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20
(七) 2024年省级单位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21
(八) 2024年省级单位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22
(九) 2024年省级单位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23
(十) 2024年省级单位项目支出预算表.....	24
(十一) 2024年省级单位项目支出绩效表.....	25

一、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1. 贯彻执行地质工作有关法律法规，承担省级矿产资源规划、地质勘查规划、地质灾害防治规划等规划编制的技术支撑，起草地质工作相关技术标准、规程、规范。

2. 承担全省基础性公益性战略性地质调查、矿产资源勘查、矿产资源远景评价等地质工作。承担矿产资源勘查新技术推广工作。承担地质勘查行业管理的技术支撑工作。受委托承担省级地质工作专项资金安排项目的立项论证、绩效评价等日常事务性工作。

3. 承担地质灾害调查评价、监测预警、综合治理及重大、特大地质灾害应急处置的技术支撑。承担地质灾害防治的队伍建设和技术指导工作。负责大型地质灾害治理工程质量监督管理的技术支撑。

4. 承担除土地、海洋生态修复以外的省级国土空间生态保护修复调查监测、农业地质调查监测。承担国土空间生态修复政策研究、重点生态保护修复项目管理、生态补偿、耕地质量管护的技术支撑。参与国有自然资源资产负债表编制和质量研究。

5. 承担城市地质安全保障、地质环境保护、地下空间资源利用等领域的地质调查评价、监测工作。承担城市安全发展地质技术支撑工作。

6. 承担矿业权市场监测、矿业权管理技术规范研究和实施评估、矿产资源勘查开发布局的技术支撑工作。承担采矿权实地核查、矿产资源勘查实施方案和开发利用方案审查的

技术服务工作。

7. 承担矿产资源保护和监督相关技术标准、规范起草工作。承担矿产资源国情调查、矿产资源储量报告评审。承担矿产资源监管、绿色矿山管理、矿产资源执法等的技术支撑。

8. 开展地质科学研究。开展地球系统科学基础理论研究、地质科技创新工作。承担地质实验测试工作。承担部、省科技创新平台管理工作。

9. 承担国家及省级土地例行督察、耕地保护督察、矿产资源督察、国土空间规划实施督察等自然资源督察的技术支撑。

10. 承担地质资料接收、验收、保管和提供利用工作。开展地学类标本的研究、收藏、保护和地学科普工作。负责省级地质数字化、信息化建设。

11. 承担天然放射性环境调查、检测，海洋生态环境调查、海洋地质调查等工作的业务指导。

12. 完成省委省政府和省自然资源厅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单位机构设置情况

浙江省地质院（本级）内设办公室、党群工作处（机关党委）、规划发展处、科教处、财务资产处、监察审计处、人事处 7 个职能处（室）以及基础地质调查研究所（浙江省地质勘查基金管理中心）、地质灾害防治所（浙江省自然资源厅地质灾害技术指导中心）、国土空间生态修复所、城市地质调查研究所、矿产开发监测所、矿业绿色发展研究所（浙江省矿产资源储量评审中心）、地质矿产研究所、自然资源督察技术所、浙江省地质资料档案馆（浙江省地质博物馆）9 个专业所（馆）。

二、2024 年浙江省地质院（本级）单位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一）关于浙江省地质院（本级）2024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浙江省地质院（本级）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单位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上年结转结余；支出包括：科学技术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住房保障支出、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年终结转结余。浙江省地质院（本级）2024 年收支总预算 43659.55 万元。

（二）关于浙江省地质院（本级）2024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浙江省地质院（本级）2024 年收入预算 43659.55 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增加 2412.86 万元，增长 5.8%，主要是按财政审计要求上年结转结余增加了非财政拨款结余数据。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33573.55 万元，占 76.9%；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300.00 万元，占 0.7%；其他收入 439.50 万元，占 1.0%；上年结转结余 9346.50 万元，占 21.4%。

（三）关于浙江省地质院（本级）2024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浙江省地质院（本级）2024 年支出预算 43659.55 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增加 2412.86 万元，增长 5.8%，主要是按财政审计要求年终结转结余增加了非财政拨款结余数据。

1. 按支出功能分类，包括科学技术支出 10.05 万元、社

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925.31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788.97 万元、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30348.45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2729.85 万元、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724.50 万元。

2. 按支出用途分类，包括人员支出 24492.57 万元，占 65.3%；日常公用支出 3193.66 万元，占 8.5%；项目支出 9840.90 万元，占 26.2%。

年终结转结余 6132.42 万元。

（四）关于浙江省地质院（本级）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浙江省地质院（本级）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33573.55 万元。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 33573.55 万元；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925.31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788.97 万元、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6669.42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2729.85 万元、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460.00 万元。

（五）关于浙江省地质院（本级）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1.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浙江省地质院（本级）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33573.55 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增加 99.32 万元，增长 0.3%，主要是公益一类事业单位经费由财政全额保障。

2.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2925.31 万元，占 8.7%；卫生健康（类）支出 788.97 万元，占 2.4%；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类）支出 26669.42 万元，占 79.4%；住房保障（类）支出 2729.85 万元，占 8.1%；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类）支

出 460.00 万元，占 1.4%。

3.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情况。

（1）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1950.21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支出。

（2）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975.10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缴纳的職業年金支出。

（3）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710.85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

（4）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78.12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公务员医疗补助支出。

（5）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自然资源规划及管理（项）600 万元，主要用于自然资源规划及管理。

（6）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自然资源社会公益服务（项）705.38 万元，主要用于自然资源知识普及等支出，包括博物馆布展、运行以及宣传科普等。

（7）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自然资源行业业务管理（项）209.51 万元，主要用于自然资源行业业务管理经费支出，包括行业标准、规程、规范管理等。

（8）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地质矿产资源与环境调查（项）2452.47 万元，主要用于服务

国民经济和生态文明建设，开展重要经济区和城市群综合地质调查、地质灾害隐患和水文地质环境调查等支出。

（9）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地质勘查与矿产资源管理（项）144.30万元，主要用于地质勘查行业和地质工作、矿业权管理、矿产资源合理利用和保护等方面的支出。

（10）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事业运行（项）20658.29万元，主要用于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11）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项）1899.47万元，主要用于其他自然资源方面的支出。

（12）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1881.80万元，主要用于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补贴以及规定的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13）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补贴（项）848.05万元，主要用于按房改政策，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14）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其他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款）其他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项）460.00万元，主要用于地质灾害防治等专项支出。

（六）关于浙江省地质院（本级）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浙江省地质院（本级）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27102.42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23948.26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公用经费 3154.16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

（七）关于浙江省地质院（本级）2024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浙江省地质院（本级）2024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与上年持平。

（八）关于浙江省地质院（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浙江省地质院（本级）2024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与上年持平。

（九）关于浙江省地质院（本级）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浙江省地质院（本级）2024 年“三公”经费预算数为 113.10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 2.60 万元，下降 2.2%，具体如下：

1.因公出国（境）费用：根据因公出国计划和实际工作需要，2024 年安排因公出国（境）费用预算 96.0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持平。主要用于单位人员的根据省外事侨务办公

室批准的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

2.公务接待费：2024 年安排公务接待费预算 9.8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持平。主要用于接待外单位调研考察等公务接待支出。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2024 年安排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 7.30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 2.60 万元，下降 26.3%。其中，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7.30 万元，主要用于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比上年预算数减少 2.60 万元，减少 26.3%，主要原因是用自有资金安排。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1. 政府采购情况。

2024 年浙江省地质院(本级)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2022.22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363.06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110.85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1548.31 万元。

2.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单位共有车辆 17 辆，其中，应急保障用车 0 辆、老干部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4 辆、行政执法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21 台（套）。

2024 年单位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2 辆，其中，应急保障用车 0 辆、老干部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行政执法用车 0 辆。2024 年单位预算未安排购置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及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

用设备。

3. 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2024 年浙江省地质院（本级）其他运转类项目和特定目标类项目均实行绩效目标管理，共计 5 个一级项目，涉及当年资金 9840.90 万元。同时，将按照相关制度规定开展绩效自评。一级项目绩效目标表，详见“省级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表”。

三、名词解释

1.财政拨款收入：本级财政部门当年拨付的财政预算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2.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教育收费作为本部门的事业收入，纳入财政专户管理的资金。

3.事业收入：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不含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4.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5.其他收入：预算单位在“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和“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之外取得的各项收入（含上级补助收入和附属单位缴款等收入）。

6.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7.基本支出：是预算单位为保障其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支出和日常公用支出。

8.项目支出：是预算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9.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10.“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不含教学科研人员学术交流；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11.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12.科学技术支出（类）科技重大项目（款）重点研发计划（项）：指反映用于重点研发计划的有关经费支出。

13.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14.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指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職業年金支出。

15.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指：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16.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指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17.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自然资源规划及管理（项）：指反映用于国土空间规划、国土空间开发适宜性评价等方面的支出。

18.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自然资源社会公益服务（项）：指反映自然资源部门土地、地质、矿产实物资料和信息资源采集、处理并提供社会公益展览和服务，自然资源知识普及，自然资源领域科技创新发展等方面的支出。

19.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自然资源行业业务管理（项）：指反映自然资源行业业务管理经费支出，包括行业标准和规程、政策法规、审计监督、队伍建设等方面的支出。

20.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地质矿产资源与环境调查（项）：指反映用于中国地质调查局开展陆域海域公益性基础地质调查、重要能源资源矿产调查；服务国民经济和生态文明建设，开展重要经济区和城市群综合地质调查、地质灾害隐患和水文地质环境调查；服务

“一带一路”、军民融合等国家重大战略，开展相关地质调查工作；以及加强地质资源环境信息化建设，提高地质调查能力和科技水平等相关支出。

21.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地质勘查与矿产资源管理（项）：指反映用于地质勘查行业和地质工作管理，矿业权管理，矿产资源合理利用和保护等方面的支出。

22.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事业运行（项）：指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

23.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项）：指反映其他用于自然资源事务方面的支出。

24.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补贴以及规定的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25.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补贴(项):指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26.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应急管理事务（款）其他应急管理支出（项）：指反映其他应急管理方面的支出。

27.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其他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款）其他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项）：指反

映其他用于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的支出。

浙江省2024年省级单位预算

浙江省地质院（本级）

2024年省级单位收支预算总表

364001-浙江省地质院（本级）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财政拨款	33573.55	科学技术支出	10.05
一般公共预算	33573.55	科技重大项目	10.05
政府性基金预算		重点研发计划	10.05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925.31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925.31
三、事业收入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950.21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300.00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975.10
五、上级补助收入		卫生健康支出	788.97
六、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88.97
七、其他收入	439.50	事业单位医疗	710.85
		公务员医疗补助	78.12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30348.45
		自然资源事务	30348.45
		自然资源规划及管理	600.00
		自然资源社会公益服务	2283.06
		自然资源行业业务管理	400.77
		地质矿产资源与环境调查	3179.18
		地质勘查与矿产资源管理	169.13
		事业运行	21242.10
		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	2474.21
		住房保障支出	2729.85
		住房改革支出	2729.85
		住房公积金	1881.80
		购房补贴	848.05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724.50
		应急管理事务	0.26
		其他应急管理支出	0.26
		其他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724.24
		其他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724.24
本年收入合计	34313.05	本年支出合计	37527.13
上年结转结余	9346.50	年终结转结余	6132.42
收 入 总 计	43659.55	支 出 总 计	43659.55

2024年省级单位收入预算总表

364001-浙江省地质院（本级）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总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专户资金结转结余	单位资金结转结余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合计	43659.55	34313.05	33573.55					300.00			439.50	9346.50					9346.50
浙江省地质院	43659.55	34313.05	33573.55					300.00			439.50	9346.50					9346.50
浙江省地质院（本级）	43659.55	34313.05	33573.55					300.00			439.50	9346.50					9346.50

2024年省级单位支出预算总表

364001-浙江省地质院（本级）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 经营支出	上缴上 级支出	对附属 单位补 助支出
			人员支出	公用经费				
**	**	1	2	3	4	5	6	7
	合计	37527.13	24492.57	3193.66	9840.90			
206	科学技术支出	10.05			10.05			
20609	科技重大项目	10.05			10.05			
2060902	重点研发计划	10.05			10.0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925.31	2925.3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925.31	2925.3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950.21	1950.21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975.10	975.1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88.97	788.9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88.97	788.97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710.85	710.85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78.12	78.12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30348.45	18048.44	3193.66	9106.35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30348.45	18048.44	3193.66	9106.35			
2200104	自然资源规划及管理	600.00			600.00			
2200107	自然资源社会公益服务	2283.06			2283.06			
2200108	自然资源行业业务管理	400.77			400.77			
2200113	地质矿产资源与环境调查	3179.18			3179.18			
2200114	地质勘查与矿产资源管理	169.13			169.13			
2200150	事业运行	21242.10	18048.44	3193.66				
2200199	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	2474.21			2474.2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729.85	2729.8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729.85	2729.8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881.80	1881.80					
2210203	购房补贴	848.05	848.05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724.50			724.50			
22401	应急管理事务	0.26			0.26			
2240199	其他应急管理支出	0.26			0.26			
22499	其他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724.24			724.24			
2249999	其他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724.24			724.24			

表04

2024年省级单位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364001-浙江省地质院（本级）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数
一、财政拨款	33573.5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925.31
一般公共预算	33573.5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925.31
政府性基金预算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950.2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975.10
二、上年结转		卫生健康支出	788.97
一般公共预算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88.97
政府性基金预算		事业单位医疗	710.85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公务员医疗补助	78.12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6669.42
		自然资源事务	26669.42
		自然资源规划及管理	600.00
		自然资源社会公益服务	705.38
		自然资源行业业务管理	209.51
		地质矿产资源与环境调查	2452.47
		地质勘查与矿产资源管理	144.30
		事业运行	20658.29
		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	1899.47
		住房保障支出	2729.85
		住房改革支出	2729.85
		住房公积金	1881.80
		购房补贴	848.05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460.00
		其他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460.00
		其他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460.00
收入总计	33573.55	支出总计	33,573.55

2024年省级单位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364001-浙江省地质院（本级）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	**	1	2	3	4	5
	合计	33573.55	27102.42	23948.26	3154.16	6471.1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925.31	2925.31	2925.3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925.31	2925.31	2925.3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950.21	1950.21	1950.21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975.10	975.10	975.1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88.97	788.97	788.9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88.97	788.97	788.97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710.85	710.85	710.85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78.12	78.12	78.12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6669.42	20658.29	17504.13	3154.16	6011.13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26669.42	20658.29	17504.13	3154.16	6011.13
2200104	自然资源规划及管理	600.00				600.00
2200107	自然资源社会公益服务	705.38				705.38
2200108	自然资源行业业务管理	209.51				209.51
2200113	地质矿产资源与环境调查	2452.47				2452.47
2200114	地质勘查与矿产资源管理	144.30				144.30
2200150	事业运行	20658.29	20658.29	17504.13	3154.16	
2200199	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	1899.47				1899.4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729.85	2729.85	2729.8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729.85	2729.85	2729.8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881.80	1881.80	1881.80		
2210203	购房补贴	848.05	848.05	848.05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460.00				460.00
22499	其他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460.00				460.00
2249999	其他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460.00				460.00

2024年省级单位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364001-浙江省地质院（本级）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	**	1	2	3
	合计	27102.42	23948.26	3154.16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1223.71	21223.71	
30101	基本工资	3606.85	3606.85	
30102	津贴补贴	951.73	951.73	
30107	绩效工资	7168.75	7168.75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950.21	1950.21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975.10	975.1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710.85	710.85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78.12	78.12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21.77	121.77	
30113	住房公积金	1881.80	1881.80	
30114	医疗费	200.00	20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578.53	3578.5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904.16		2904.16
30201	办公费	126.16		126.16
30202	印刷费	61.64		61.64
30205	水费	22.49		22.49
30206	电费	150.90		150.90
30207	邮电费	111.13		111.13
30209	物业管理费	137.59		137.59
30211	差旅费	75.00		75.0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96.00		96.00
30213	维修（护）费	79.14		79.14
30214	租赁费	10.00		10.00
30215	会议费	74.80		74.80
30216	培训费	150.00		15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9.80		9.80
30226	劳务费	45.10		45.10
30228	工会经费	296.84		296.84
30229	福利费	815.49		815.49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7.30		7.3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42.92		42.92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91.86		591.86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724.55	2724.55	
30301	离休费	91.16	91.16	
30304	抚恤金	446.80	446.80	
30305	生活补助	1868.03	1868.03	
30307	医疗费补助	218.56	218.56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0.00	100.00	
310	资本性支出	250.00		25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250.00		250.00

2024年省级单位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364001-浙江省地质院（本级）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用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	1	2	3	4	5	6
合计	113.10	96.00	7.30		7.30	9.80
浙江省地质院（本级）	113.10	96.00	7.30		7.30	9.80

注：不含教学科研人员学术交流因公出国（境）费用

2024年省级单位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364001-浙江省地质院（本级）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合计			

备注：浙江省地质院（本级）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2024年省级单位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364001-浙江省地质院（本级）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项目支出
**	**	1
	合计	

备注：浙江省地质院（本级）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2024年省级单位项目支出预算表

364001-浙江省地质院（本级）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 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	**	1	2	3	4	5	6
	合计	9840.90	6471.13				3369.77
浙江省地质院（本级）	地质勘查行业业务管理	132.59	30.00				102.59
浙江省地质院（本级）	自然资源管理技术支撑和服务保障	4331.03	2507.26				1823.77
浙江省地质院（本级）	地质行业科技创新与理论研究	520.00					520.00
浙江省地质院（本级）	自然资源调查	2984.35	2339.40				644.95
浙江省地质院（本级）	地质队伍管理	1872.94	1594.47				278.47

2024年省级单位项目支出绩效表

364001-浙江省地质院（本级）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金额	绩效目标
**	**	**	**
	合计	9840.90	
浙江省地质院（本级）	地质勘查行业业务管理	132.59	1、全面实现线上化管理流程、实现审批单据的电子化和模板化管理，审批流程的网络化和自动化运行， 2、数据交互，实现与省政府、省自然厅及院属单位等机构的公文交互，实现信息的跨系统推动、共享和调用，及时传达信息； 3、统筹整体网络安全工作，形成一体化网络安全制度规范体系，建立责任清晰的自身网络工作规范制度、管理办法， 4、构建实战化网络安全运营能力，通过第三方服务，落实网络安全工作支撑保障，涵盖代码审计、周期性漏洞扫描、周期性渗透测试、周期性基线审查、安全培训、应急预案与演练、应急响应等具体工作。 5、构建贯穿省中心到分支机构的网络安全应急指挥体系，形成网络安全统一指挥、密切协同、快速反应、科学处置的工作机制，提升全局整体网络安全应急响应能力。构建多层次的技术防御能力。 6、确保国有资产保值增值，完成财政等部门布置的各项任务，强化财务管理，加强审计监督职能，完成院属地勘单位主要领导离任后任期内的财务和资产状况审计。 7、运维项目均实现预定计划的所有服务，达到预定的工作质量和服务范围，确保运维项目2024年度总体运行稳定，数据安全，功能未出现大范围异常，故障24小时内解决。
浙江省地质院（本级）	自然资源管理技术支撑和服务保障	4331.03	及时向社会发布全省地质工作成果信息，提高公益性地勘项目省级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完成省级地质灾害预报预警工作，指导全省地质灾害风险预报预警工作，督促指导各地开展绿色矿山建设和第三方评估工作，完善矿业权政策制度体系，提出矿业权总量控制、布局优化等意见建议。
浙江省地质院（本级）	地质行业科技创新与理论研究	520.00	1. 二级子项目任务书不少于10份。 2. 二级子项目阶段性成果报告不少于10份。 3. 发表论文、申请专利、提交技术指南（建设方案）、开发新产品等不少于10项。
浙江省地质院（本级）	自然资源调查	2984.35	围绕“长三角一体化”“四高地两区一家园”等发展战略，聚焦国土空间治理现代化，统筹推进地灾防治、地质勘查工作，全面增强地质灾害防治及资源能源保障能力，促进地质工作更好地支撑生态文明建设、服务自然资源管理，落实总书记“人民至上、生命至上”指示精神，提高矿产资源节约与综合利用水平，增强能源和战略性矿产资源保障能力。
浙江省地质院（本级）	地质队伍管理	1872.94	完成对地质院及所属单位地质队伍的管理，包括人才人事、劳资社保、教育培训、离退休人员管理，精减人员管理等，提高干部职工素质，提升干部职工获得感。突出正面宣传，唱响时代主旋律，传播浙江好声音，有效宣传浙江地质工作，有效加强社会面对我院工作的了解。发挥我院优势，完成结对帮扶工作，促进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